

市场研究部

2025年3月14日

近期风电招中标情况更新（3.3-3.7）

看好

事件

2025年3月3日-2025年3月7日风电招中标情况。

风电招标规模 14202.5MW

根据风电头条，2025年3月3日-2025年3月7日，共11个项目14202.5MW风机启动采购，其中包括中国能建2025年度风力发电机组采购，采购规模13GW，项目划分为4个标包，一、二标包采购陆上风机，三、四标包采购海上风机。

风电中标规模合计 1070MW

2025年3月3日-2025年3月7日，本周含塔筒陆上风电项目共计5个，规模总计1070MW，项目中标均价为1914元/kW。最高中标单价为2151元/kW，为三峡重庆能投黔江五福岭二期风电项目，中标商为三一重能；最低中标单价为1580元/kW，为内蒙古能源集团杭锦旗防沙治沙30万千瓦风电、扎兰屯100万千瓦风储项目南区30万千瓦风储工程、200万千瓦“阿电入乌”区域互济新能源项目（30万千瓦风电）风力发电机组（含塔筒）及附属设备采购，中标整机商为东方风电。

投资建议

建议关注海风板块海缆、海工、桩基等领域，以及海外拿单能力优异的企业投资机会。

风险提示

1、政策落地不及预期；2、产业链价格波动；3、投资不及预期。

市场表现截至

2025.3.7



资料来源：Wind，国新证券整理

分析师：张心颐
登记编码：S1490522090001
邮箱：zhangxinyi1@crsec.com.cn

证券研究报告

图表 1：风电招标规模合计 14202.5MW

风电项目	装机规模 (MW)	单机容量 (MW)	地区	风机交货日期	类型
临夏州盐锅峡镇下铨村“千乡万村驭风行动”试点项目	10	5	甘肃	合同签订后 2 个月内	陆风
通渭县孟河村、卢董村“千乡万村驭风行动”试点项目	40	5	甘肃	合同签订后 2 个月内	陆风
黑龙江华电佳木斯汤原一期 200MW 风电项目	200	<9	黑龙江	2025 年 7 月-10 月	陆风
松桃长兴 50MW 风电项目	50	6.25	贵州	2025 年 8 月-2026 年 4 月	陆风
金海湖新区乌箐 100MW 风电项目	100	5	贵州	2025 年 8 月-2026 年 4 月	陆风
安顺西秀岩腊 100MW 风电项目	100	5/6.25	贵州	2025 年 8 月-2026 年 4 月	陆风
望谟郊纳 62.5MW 风电项目	62.5	6.25	贵州	2025 年 8 月-2026 年 4 月	陆风
中广核新能源新疆华建天恒 200MW 陆上风电项目	200	≥7.5	新疆	2025 年 7 月-9 月	陆风
和顺 40MW 驭风行动项目	40	5	山西	2025 年 6 月	陆风
中国能建 2025 年度风力发电机组集中采购陆上风机 I		≤8			陆风
中国能建 2025 年度风力发电机组集中采购陆上风机 II	13000	≥8			陆风
中国能建 2025 年度风力发电机组集中采购海上风机 I		≤12			海风
中国能建 2025 年度风力发电机组集中采购海上风机 II		≥12			海风
乌兹别克斯坦肖尔库里风电项目	400		乌兹别克斯坦	2026 年 3 月	陆风

数据来源：国际能源网、风电头条，国新证券整理

图表 2：风电中标规模合计 1070MW

风电项目	装机规模 (MW)	单机容量 (MW)	中标整机商	中 标 单 价 (元/KW)	是否含塔筒	地区	类型
三峡能源山东莘县 100MW 风电项目	100	6.25	金风科技	2010	含塔筒	山东	陆风
三峡重庆能投黔江五福岭二期风电项目	70	5-6	三一重能	2151	含塔筒	重庆	陆风
杭锦旗防沙治沙 110 万千瓦风电光伏一体化一期	300				含塔筒	内蒙古	陆风
内蒙古能源集团扎兰屯 100 万千瓦风储项目南区	300	10	东方风电	1580	含塔筒	内蒙古	陆风
200 万千瓦“阿电入乌”区域互济新能源项目	300				含塔筒	内蒙古	陆风

数据来源：国际能源网、风电头条，国新证券整理

投资评级定义

公司评级		行业评级	
强烈推荐	预期未来6个月内股价相对市场基准指数升幅在15%以上	看 好	预期未来6个月内行业指数优于市场指数5%以上
推 荐	预期未来6个月内股价相对市场基准指数升幅在5%到15%	中 性	预期未来6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市场指数持平
中 性	预期未来6个月内股价相对市场基准指数变动在-5%到5%内	看 淡	预期未来6个月内行业指数弱于市场指数5%以上
卖 出	预期未来6个月内股价相对市场基准指数跌幅在15%以上		

免责声明

张心颐，在此声明，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注册为证券分析师，以勤勉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了本人的研究观点。

本人不曾因，不因，也将不会因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直接或间接受到任何形式的补偿等。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以下简称本公司）已在知晓范围内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履行披露义务。本公司的资产管理和证券自营部门以及其他投资业务部门可能独立做出与本报告中的意见和建议不一致的投资决策。本报告仅提供给本公司客户有偿使用。

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本公司会授权相关媒体刊登研究报告，但相关媒体客户并不视为本公司客户。本报告版权归本公司所有。未获得本公司书面授权，任何人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发布、复制、传播，不得以任何形式侵害该报告版权及所有相关权利。

本报告中的信息、建议等均仅供本公司客户参考之用，不构成所述证券买卖的出价或征价。本报告并未考虑到客户的具体投资目的、财务状况以及特定需求，在任何时候均不构成对任何人的个人推荐。客户应当对本报告中的信息和意见进行独立评估，并应同时考量各自的投资目的、财务状况和特定需求，必要时可就研究报告相关问题咨询本公司的投资顾问。本公司市场研究部及其分析师认为本报告所载资料来源可靠，但本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均不作任何保证，也不承担任何投资者因使用本报告而产生的任何责任。本公司及其关联方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还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投资银行服务或其他服务，敬请投资者注意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及由此造成的对本报告客观性的影响。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市场研究部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18号中国人保寿险大厦11层(100020)

传真：010-85556155 网址：www.crsec.com.cn